



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  
討論文件

文件 HE 36/2011

沙田區議會  
衛生及環境委員會

羅光強先生的提問

“猩紅熱”現正進入高峰期，迄今已有兩名幼童感染病毒死亡。最近一宗個案，病童為水痘患者，因水泡破損而受甲型鏈球菌感染，入院不足兩天死亡。就此，本人有以下提問：

- (a) 猩紅熱現正處於高峰期，出現大規模爆發。有關部門如何作出防範？為此採取了什麼措施？
- (b) 最近一宗個案，病童到威爾斯醫院求診時，已有類似猩紅熱的紅疹，為何轉送瑪嘉烈醫院後，未獲院方即時處理？
- (c) 該名病童的兄長也出現猩紅熱徵狀，卻未獲即時隔離，原因為何？
- (d) 有關部門會為不幸病逝幼童的家庭成員提供什麼援助？

衛生署的回覆

政府已採取多管齊下的措施，在社區預防和控制猩紅熱，並應付在未來數月可能上升的個案。

衛生防護中心正密切監察情況，並在其網頁公布猩紅熱每

日在本港的最新概況。為加強監察社區內嚴重的猩紅熱個案，自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起，衛生防護中心與各公私營醫院設立了加強監測的機制，監測因感染猩紅熱及甲型鏈球菌而須入住深切治療部或死亡的個案。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聯同衛生防護中心制訂臨床及用藥指引，監察兒科深切治療部的使用率、提醒前線人員感染控制的措施，並確保抗生素的供應。此外，衛生防護中心聯同醫管局及香港大學，就引致猩紅熱的細菌合作進行化驗，包括就細菌耐藥性、血清型、毒性基因及香港大學所呈報的新基因組段進行測試。

衛生防護中心自今年六月起已加強有關猩紅熱的宣傳和衛生教育。衛生防護中心一直與各持份者和醫護工作者密切溝通聯繫，又去信各院舍和學校實施猩紅熱的防控措施，以防疫情在學校和院舍蔓延。中心又透過給醫生的信和《傳染病直擊》雙周刊，發布猩紅熱的最新情況和猩紅熱病人的臨床診斷和治理的最新資訊。

在宣傳和教育方面，一輯有關猩紅熱的新的電台政府宣傳聲帶已推出給媒介播放。衛生防護中心亦在其網頁 (<http://www.chp.gov.hk>) 提供猩紅熱每日最新概況，除一系列最新的資訊及衛生教育資源可供下載外，亦以短片上載於互聯網，務使市民更快更準確地掌握信相關息。衛生署還透過二十四小時健康教育熱線提供有預防猩紅熱的電話錄音和傳真文字信息。衛生防護中心、社會福利署和教育局已於六月去信幼兒中心和學校，詳列預防猩紅熱的措施。

暑假即將到來，為應付猩紅熱持續高發的情況，衛生防護中心於六月二十七日主持了一個跨部門會議，社會福利署、教育局、民政事務總署、食物環境衛生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政府新聞處及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的代表均有出席；並在會中獲得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會合力分發海

報和宣傳單張到各個不同公眾場所。

衛生防護中心代表亦會向傳媒發放最新消息和出席傳媒訪問，以加強宣傳。

### **醫院管理局的回覆**

一名五歲病人本年 6 月 19 日下午約 5 時到本院急症診求診，醫生診斷病人出現水痘徵狀及發燒。由於水痘屬傳染病，院方按既定程序即時安排病人轉送到位於瑪嘉烈醫院的醫院管理局傳染病中心兒童隔離病房。

根據瑪嘉烈醫院記錄，病人轉院後出現水痘併發類似猩紅熱的紅疹，醫生即時抽取其血液及水痘分泌進行細菌培植，並安排胸腔電腦掃描及處方抗生素治療。病人其後發高燒及中毒性休克，轉送至深切治療部。病人情況持續惡化，6 月 21 日早上證實不治。病人兄長 6 月 22 日到瑪嘉烈醫院接受檢查（他之前曾因發燒及喉嚨痛向私家醫生求診並獲處方抗生素），而病人當時已退燒。醫方建議病人留院，惟家人表示希望其回家休息。醫生遂向病人處方抗生素及抗敏感藥物，並提醒若情況有變須即時返回醫院。

猩紅熱現時屬於法定呈報傳染疾病，醫管局會與衛生防護中心保持緊密聯繫，並已提醒公立醫院前線醫護人員，包括急症室、兒科、感染控制組，及普通科門診等提高戒備，加強監察和診斷，及早向衛生防護中心呈報出現臨床表徵的個案。

公立醫院已採取適當感染控制措施，包括標準及飛沫傳播防護措施等。院方會向感染猩紅熱的病人盡早處方抗生素治療及隔離患者。

醫管局會確保抗生素供應充足，並密切留意事態發展，在適當時候聯同衛生防護中心檢討有關感染控制措施，隨時

向公眾及醫護人員提供最新資訊。

### 食物及環境衛生署的回覆

在宣傳及教育方面，食物環境衛生署會協助分發海報和宣傳單張到轄下持牌公眾場所，例如私家泳池及娛樂遊戲機中心等。

### 社會福利署的回覆

社會福利署會詳細了解有關家庭的福利需要，並因應個別情況提供適切的援助，包括情緒支援、輔導、經濟援助等。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70/40

二零一一年七月